

证券代码：000933 证券简称：*ST 神火 公告编号：2017-027

河南神火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17年1月1日-2017年3月31日

2、预计的业绩：√同向下降

项目	本报告期 (2017年1-3月)	上年同期 (2016年1-3月)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26,000万元-30,000万元	盈利：42,042.54万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盈利：24,000万元-28,000万元	亏损：-27,426.45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约0.147元	盈利：0.221元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报告期内，受供给侧改革等有利政策因素影响推动，公司主营业务所处煤炭、电解铝行业出现回暖，煤炭产品、铝产品价格同比大幅上涨，公司煤炭产品盈利能力大幅提升；但由于氧化铝价格和发电成本增加，公司本部铝产品亏损有所加大；尽管氧化铝价格上涨，新疆区位优势依然明显。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核算，煤炭、铝产品价格波动及利润总额变动情况如下表：

项目		2017 年 第一季度	2016 年 第一季度	同比增减 (+/-,%)
煤炭产品	售价(元/吨, 不含税)	681.33	355.55	91.63
	利润总额(亿元)	5.00	-0.56	992.86
铝产品	售价(元/吨, 不含税)	11,095.45	9,026.78	22.92
	利润总额(亿元)	0.77	-0.23	434.78
	其中：新疆	2.09	0.69	202.90
	河南	-1.31	-0.93	-40.86

报告期内，公司母公司承担财务费用 14,752.16 万元；子公司河南神火兴隆矿业有限责任公司转让许昌县兴隆瑞泰置业有限公司 100% 股权，增加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利润 2,088.03 万元。尽管因公司上年同期确认了探矿权转让收益 6.96 亿元，导致公司 2017 年第一季度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下降 28.64%-38.16%；但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盈利能力大幅提升，与上年同期相比，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同比上涨 187.51%-202.09%。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 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为准。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敬请广大投资者审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河南神火煤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4 月 14 日